

## 关于提交 2017 年度煤矿安全高效开采省部共建 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根据《安徽理工大学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管理办法（试行）》，实验室将组织专家对 2017 年度煤矿安全高效开采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各课题负责人须向实验室汇报课题进展情况，提交《煤矿安全高效开采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中期报告》一式二份，请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前将有关书面材料上报实验室，提交中期检查表中所涉及的附件材料（如论文、专著、报告、获奖证书等）一并交重点实验室，中期汇报 6 月中旬在安徽理工大学进行。中期检查的重点是：

- 1、检查项目有无按照申报书中的研究计划开展实质性研究工作。
- 2、了解和检查项目的进展情况和遇到的困难、问题以及能否按计划如期完成预期研究计划等。
- 3、对项目的前一段研究工作的开展给予评价，对项目下一步研究计划的实施提出指导性意见。
- 4、对取得的成果，请与报告一起，一式二份；发表文章全文复印件及检索证明材料（必须出具证明）。
- 5、经费使用情况。

《煤矿安全高效开采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中期报告》请在实验室网站“开放课题”中（或者附件）下载。

联系人：张向阳 13966485130

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南市泰丰大街 168 号安徽理工大学能源与安全学院

邮政编码：232001

煤矿安全高效开采省部共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018 年 3 月 21 日



## 附件 1

# 《基金资助项目中期进展报告》编写提纲及要求

### 一、课题中期进展报告

1. 研究工作的主要进展；
2. 经费使用情况（注：请抓紧使用经费，本年底前应支出 90%）
3. 取得的主要成果（包括论文、专利、获奖、人才培养等）
4. 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二、其它相关资料

1. 已发表的代表性学术论文原件（报销版面费必须有原件）或已接受的论文相关证明，以及被引用情况（不包括自引情况）；
2. 课题计划发表的论文目录；
3. 国际、国内科技发明专利目录及相关证书复印件（若没有，可以不提供；专利应区分授权专利和申请专利）；
4. 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大会邀请报告目录；
5. 国内外重要学术组织的任职情况；
6. 参与科学研究的人才培养情况。

《基金资助项目年度进展报告》的标题设置为 4 号黑体，正文小 4 号仿宋体，A4 纸双面打印，报告内容应包含以下内容：